opusdei.org

第卅七课题:第八

基督就是真理。靠着基督的恩 宠,基督徒能够依照真理而生 活。

2021年2月24日

- 下载《第卅七课题:第八诫》 (pdf格式)
- 1. 在真理内生活
- 2. 真理与爱德
- 3. 为真理作证

4. 违反真理的行为

5. 尊重隐私

「第八诫禁止在对别人的关系上歪曲 真理……。违反真理的罪,就是以言 语、以行为表示拒绝致力于道德的正 直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64)

1. 在真理内生活

「人人因其各有人格,依其自有的尊严,即有理智与自由意志,所以应为人格负责,受其天性的驱使,负有道德责任去追求真理,尤其是有关宗教的真理。每人并且有责任依附已认识的真理,遵循真理的要求而处理其全部生活。」[1]

可是,人认识真理,和以言语、以行为来表达真理的倾向已经被罪恶扭曲 了。罪恶伤害了人的本性,给理智带 来无知,给自由意志带来腐败。罪恶所带给人类的后果也是:人对真理的热爱被削弱了,人亦倾向于因着自私和自利的原因而互相欺骗。然而,借着基督的恩宠,基督徒仍然能够依照真理而生活。

那个使人作事及说话正直的德行被称为**诚实、诚恳**或**坦率**。(参阅天主教教理,2468)这个德行的三个主要方面如下:

一对待自己要诚恳: 也就是说认识自己的行为,包括外在的和内在的(后者即意向、思想、情感等等)行为的真相; 毫不害怕面对全面的真理, 绝对不会闭眼不理现实; [2]

一对待别人要诚恳:假如人与人之间没有信任,就是说不讲真理或不按真理行事,例如不尊重合约或任何形式的协议、违反诺言的话,人类要共同生活就变得不可能;(参阅天主教教理,2469)

一对待天主要诚恳:天主是全知的,但是祂要求我们、祂的儿女们,向祂显示出真诚:「天主的孩子对待我主如同父亲,天主的孩子不会奉承或奴颜婢膝,也不会讲究客套或仪态,他是絶对地诚恳和信任。人的行为不会使天主感到不齿,天主可以容忍我们一切的不忠信,只要孩子回头,痛改前非、恳求原谅时,我们的天父会宽恕任何的罪过。上主是至善的父亲,祂预期我们悔过求恕的意念,伸开双臂,满怀恩宠地迎接我们。|[3]

在忏悔圣事中和在神修指导中表现出诚恳,对于内修生活 —— 对于单纯、谦卑、和其他德行 —— 的成长是两个特别有效的办法。[4] 如果人要坚毅地跟随耶稣,诚恳是不可或缺的,因为基督就是真理。(参阅若14:6)[5]

2. 真理与爱德

圣经教导我们应在真理中持守爱德。 (参阅弗4:15) 和所有其他德行一 样, 诚恳必须是人为了爱天主和爱近 人而以细致和谅解的态度去活出来 的。

弟兄规劝:这是一种在福音中有记述的行为,就是给一个人指出他犯了的一个错,或是他的一个缺点,好使他能够改善。这种行为真正表现出人的爱德和对真理的热爱;而且有时候,弟兄规劝会是一个严重的责任。

与他人相处时要单纯:单纯就是人在 其行为中自然地显露出自己行为的意思。单纯源于人对真理的热爱,以及 人切愿自然大方地、毫无矫揉造作地 行事,藉此忠诚地反映出他对真理的 热爱。这种行为也被称为生活的真 诚。和其他人性的德行一样,单纯和 诚恳若要成为两个真正无误的德行, 必须让明智来引导它们。

诚恳和谦逊: 诚恳是增强谦逊的途径 (即圣女大德兰所说的「在真理中行 走」)。骄傲让人很容易地留意到他 人的缺失 —— 夸张失实的、甚至凭 空捏造的缺失 —— 和疏忽自己的缺 失。人对自己的优点的无序的爱,经 常会使人看不见真正的、卑劣满泻的 自己。

3. 为真理作证

「见证是一种正义行为,证实真理或使人认识真理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72)基督徒有责任去给真理作见证、给基督作见证。因此,他们必须清晰可见地和首尾一致地给福音作见证,绝对不会隐藏自己的信仰,否则就是以基督为耻;基督曾经说过:

「谁若在人前否认我,我在我天上的 父前也必否认他。」(玛10:33)

「殉道是对信仰的真理所作的至高见证,殉道是至死不屈的见证。殉道者为死而复活的基督作证,他与基督因爱德而结合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73)当一个基督徒被迫必须以话语或行为否认信仰,否则就丧失现世生

命这两难中选择其中一项的时后,他必须准备献出自己的生命。「人纵然赚得了全世界而赔上自己的灵魂,为他有什么益处?」(谷8:36)基督为了给真理作证而被判处死刑。(参阅玛26:63-66)无数基督徒为了忠于对基督的信仰而殉道了;可是,「殉道者的鲜血是新教友的种子。」[6]

「如果殉道代表为伦理作证的顶峰, 而不多的人因此被召, 但毕竟是一个 相称的见证, 是所有的教友每天都应 准备作的见证,即使要忍受苦难和重 大牺牲。实际上,面对各种困难,在 日常生活中为忠于伦理秩序, 基督徒 被召叫,在祈祷中呼求天主的助佑, 作英勇般的承诺。这样他或她受刚毅 之德的支持,可以作到,如大圣额我 略所说: 『为了永远的赏报, 而爱慕 今世的闲苦』| (乔布的伦理 Moralia in Job, 7, 21, 24) 。 J [7]

4. 违反真理的行为

「『**谎言**是有意欺骗而说假话』。主耶稣曾揭发谎言是魔鬼的工作: 『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亲魔鬼……他没有真理; 他几时撒谎,正出于他的本性,因为他是撒谎者,而且又是撒谎者的父亲(若8:44)。』」(天主教教理,2482)

「谎言的严重性,依照其所歪曲的真理本身、环境状况、撒谎者的意图,以及受害者所受损害的程度而衡量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84)「撒谎本身只构成轻微的罪,但若严重侵害正义与爱德,则变成大罪。」(同上)轻浮的说话或饶舌的行为(参阅玛12:36)很容易会导致说谎言(例如不真实的、或不公义的批评,夸张,有时甚至沦为诽谤)。

伪证与虚誓: 「公开的表达违背真理的言词,具有特别的严重性。在法庭前、就是伪证。如果宣誓讲不实之言,就是虚誓。」(天主教教理,

2476) 人若犯了这些行为,必须补偿 他造成了的伤害。

「尊重别人的声望,禁止对他们可能造成不当的伤害的态度与言语。」 (天主教教理,2477)一个人的——自己的和他人的——好名誉和好声望,是一个比财富更珍贵的,对个人的生活、对家庭和对整个社会都是非常重要的权利。侵犯他人名声的罪包括下列几种:

一式断: 就是在没有充分的证据下假定某人在某些道德上的缺失(例如在未能肯定的情况下就判断他的一个行为是他怀着恶意而做的)。「你们不要判断,你们也就不受判断;不要定罪,也就不被定罪。」(路6:37;及参阅天主教教理,2477)

一排**谚**:就是任何毁坏他人的声望的行为。诽谤可以有两种:(一)流**言**,就是指在没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揭露他人的、真实的缺失或弱点(如果在这个人的背后说这些话,就成为

私诋); (二) **诬揑**, 就是指强加某种与事实不符的错误或缺失于某人身上。诬揑是一种双重性的恶: 它违反真理, 也违反正义; 它的严重程度取决于诬揑出来的事件有多严重, 以及它被传播有多远。

今天,这些通过社交媒体发表的、违 反真理和侵犯他人好声望的罪行经常 出现。所以,我们必须对报章、杂 志、电视等所发布的讯息有一个健康 的批判精神。天真的、或轻信别人的 态度,会使我们作出错误的判断。[8]

诽谤他人(无论是以流言或以诬揑诽谤)的人,有责任以一切可行的方法 去恢复被他诽谤了的人的声望。

我们也必须避免与他人在这些罪行中同流合污。同流合污的方式有很多种,包括喜欢聆听那个诽谤他人的人并悦乐于他所说的话;上司不去阻止属下之间的流言也是不对的;还有被诽谤的那个人,如果他因为害怕、疏忽或害羞而不站出来纠正诽谤者以为

自己辩护,以及任何人不经思索就把 别人诽谤他人的说话传开去,都是相 等于合作。[9]

「应当禁止藉谄媚、奉承或逢迎的言语或行为,鼓励或赞成别人行为的邪恶及举止的错谬。如果奉承构成罪恶或重罪的共犯,就是一种严重的过失。服务的善意或友情,不能使口是心非的言语成为正当的。奉承如果只是为取悦于人、为回避坏事、应付一件必然的事,以及为得到合法的好处,则是轻微的罪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80)

5. 尊重隐私

「别人的好处与安全、私生活的尊重与公益,都是足够的理由,对不宜公开的事保持缄默,或使用谨慎的言词。为避免坏榜样,经常需要更严格的谨慎。任何人都没责任给没有权利知道的人揭露真相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89)「传播真理的权利并非无条件的。」(天主教教理,2488)

「和好圣事的秘密是神圣的,在任何借口下都不得泄露。『圣事的秘密是不可侵犯的;所以听告解者不得以言语,或其他任何方式,或藉任何理由揭发告解人。』(天主教法典983,1)」(天主教教理,2490)

人必须保持职业上的秘密,以及所有一般来说是自然的私密。泄露这些私密就是不尊重他人的隐私,可以构成一个违反正义的罪过。

每个人都应该对他人的私生活有合乎 公义的保密。媒体对投身政治及公共 活动者的私生活的干预,如果侵犯了 他们的隐私与自由,是可谴责的。 (参阅天主教教理,2492)

社交媒体在公共舆论这个领域上有着一个决定性的影响。在维护真理和如何使社会能够变得基督化这两方面, 给在社交媒体内工作的人做使徒工作是非常重要的。

Juan Ramon Areitio

基本阅读:

• 《天主教教理》, 2464-2499

延伸阅读:

• 圣施礼华, 「基督徒对人及其自由的尊重」讲道, 载于《基督刚经过》, 69-72

脚注:

- [1] 梵二《信仰自由宣言》, 2; 及参阅《天主教教理》, 2467
- [2] 参阅圣施礼华,《道路》,33,34;及《犁痕》,148:在做省察时要持有「赤裸裸的诚恳」
- [3] 圣施礼华, 《基督刚经过》, 64
- [4] 参阅圣施礼华, 《炼炉》, 126-128

「假如我们想与天主更加亲密地结合的话,真诚是不可或缺的。我的儿子,如果有一只丑陋的『癞蛤蟆』在你心里,要把它赶走!正如我常劝勉你的,你必须先讲出有什么是你不愿意任何人知道的。一旦在告解圣事中除掉心中的『癞蛤蟆』,会感到多么舒服。」(圣施礼华,《炼炉》,193)

- [5] 「如果你对天主,对神师,对大众兄弟,都是诚诚恳恳,真真挚挚的,那么,我可以肯定:你一定会持之以恒的。」(圣施礼华,《犁痕》,325)
- [6] 「殉道者的鲜血是新教友的种子」(戴尔都良,护教书, s, 50; 及参阅圣犹思定,与Trifone的对话, 110: PG 6,729)
- [7] 教宗圣若望保禄二世,1993年8月6日《真理的光辉》通谕,93;及参阅圣施礼华,《道路》,204

[8] 「社会传播工具(尤其是大众媒体)能够在接收者身上,产生某种被动性,使他们对表演或讯息成为缺少警戒性的消费者。面对大众传播媒体,用户应自加节制与严守纪律。他们自己应培养清明及正直的良心,以便更容易地抗拒不太正派的影响。」(《天主教教理》,2496)

「基于职业的关系,新闻工作者在信息传播上,有责任服务真理,及不侵犯爱德。他们应以同样的关心,努力尊重事实的本身,及尊重对人的批判该有的限度。他们要避免造謡中伤。」(《天主教教理》,2497)

[9] 参阅圣施礼华, 《道路》, 49。 私诋是破坏使徒工作的合一的敌人: 「闲言闲语,论人是非是糟蹋使徒工 作的垃圾。它违反爱德,浪费能量, 剥夺和平,并破坏人与天主的共 融。」(圣施礼华,《道路》, 445;及参阅453) 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zhs/article/di-sa-qi-ke-ti-di-ba/ (2025年 12月11日)